证券代码：300659　　证券简称：中孚信息　　公告编号：2018-035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1 月 14 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已分别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11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4、2017-055）。经公司与有关各方核实和论证，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1 月 28 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公司已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6）。

由于未完成相关工作，在停牌期满 1 个月前，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2 月 14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在停牌期满 2 个月前，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1 月 15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在停牌期满 3 个月前，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2018 年 1 月 2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意向协议主要内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公司独立董事及独立财务顾问就公司股票继续停牌事项发表了相关意见。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9 日召开了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2 月 14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3 个月，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 6 个月。

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和 2018 年 1 月 12 日、2 月 13 日、3 月 13 日、20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9、2018-005、2018-016、2018-023、2018-025）。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及时披露了本次交易停牌的进展情况，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11 日、20 日、27 日，2018 年 1 月 4 日、11 日、19 日、26 日，2 月 2 日、9 日、27 日，3 月 6 日、13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

公告》（公告编号：2017-057、2017-058、2017-060、2017-061、2018-001、2018-003、2018-006、2018-010、2018-013、2018-014、2018-017、2018-021、2018-022）。

截至目前，公司与交易对方已初步就本次交易达成共识，并与交易对方及标的公司签署了意向协议，目前正与交易对方就交易细节进行进一步商洽。公司以及有关各方积极推动各项工作，相关中介机构已按进度开展相应工作，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的工作量较大，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仍在进行当中，重组方案的具体内容仍需要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准备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并申请股票复牌。

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